



法務通訊

李元簇題

發行人／黎翠蓮 · 出版者／法務通訊雜誌社 · 地址／臺北市基隆路 2 段 166-1 號

發行部／編輯部電話／23315410 · E-mail: book2066@yahoo.com.tw

郵政劃撥帳號 0003599-7 · 每逢週五出版全年 400 元 (亞澳地區 1300 元
歐美非地區 1600 元)

法制人員專業法令實務訓練班結業典禮 劉主委勉勵人權基礎上協助政策推動 彭處長期許奉獻自己所長證實自我價值

【本刊訊】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於3月27日於該學院舉行102年公務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法制類科錄取人員法制專業法令集中實務訓練班結業典禮，典禮由院長林輝煌主持，行政院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劉文仕及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培訓發展處處長彭富源蒞臨觀禮。

劉主任委員致詞恭喜53名學業有成，並勉勵從事法制工作最重要的任務是以更廣泛、更宏觀的角度，用淺顯易懂的文字來解釋機關的法規，協助業務單位如何在符合憲法跟保障人權的基礎上，以依法可行的精神來推

動政策，成為國家建立積極而有效率的現代化法制政府的尖兵。

彭處長則勉勵在座學員，進入公務界是為了奉獻自己所長，使政府推動政策更具效能，進而證實自身努力及能力的價值，要讓機關同仁及民眾，皆能感受到我們法制人員是政府團隊中積極、負責任事的一群，並且要主動協調，預防業務單位可能發生的弊端，使大家一起相互成長。彭處長並以《史記·商君列傳》：“反聽之謂聰，內視之謂明，自勝之謂強。”來期許學員，未來與業務單位溝通時，要懂得傾聽反面的聲音（反聽），要

學習客觀的省察自己（內視），要克制法制行政人員不應有的思維（自勝），並期待學員都成為一流的文官。

林院長則期勉學員，努力達到該學院的教育目標，實現PENCIL六項目標，P為Professionalism，要成為具有從事法律的專業人員，要熟悉相關的法規，並遵守相關的職業倫理；E為Efficiency，擔任任何職務均要追求效能，沒有效能，就不算是一位好的法務人員；N為Network，要建立工作職務上的網脈關係，因為整個政府是個協力、團體的合作關係，大家可以跨部會的互通訊息；C為Communication，學會具有與人溝通的能力，懂得溝通，才可化解歧異；I為Intelligence，要蒐集最多的情報，汲取日新月異的資訊；L即Learning，要終身學習，不斷的求進步。並祝福學員發揮應有的角色功能，受到服務機關的肯定。

